

# 福建省水利厅

闽水函〔2024〕121号

##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表扬省级水行政审批事项 中介服务（1月份）的通知

各设区市水利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农业农村局，厅建设处、项目评审单位，相关设计中介服务机构：

根据《福建省水利厅关于加强省级水行政审批事项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闽水函〔2021〕788号）要求，现将我厅2024年1月在审查审批过程中技术报告编制修编效率高的予以通报表扬。请相关设计中介服务机构按照《福建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标准》第十二条第（二）款，与“福建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评价平台”做好对接。

附件：省级水行政审批项目技术报告质量通报表

福建省水利厅

2024年2月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## 省级水行政审批项目技术报告质量通报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编制单位	事项
1	闽江防洪提升工程德化段一期初步设计报告	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(规定时限一半以上完成修改且通过专家组复核的)修编效率高。

